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富国7天理财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3年4月25日起，开通本公司旗下富国7天理财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直销渠道的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开通时间

2013年4月25日

二、适用基金

本次开放的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管理的富国7天理财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与富国天源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合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沪深300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富国通胀通缩主题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富国低碳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进行基金转换业务。

有关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查阅相关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

三、办理地点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直销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如上述业务办理机构发生变动，请以相关公告为准。

四、基金转换费用

1、前端转换费用：

前端基金转换费用将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和电话委托系统对使用除招商银行借记卡直接支付方式外的前端基金转换费的补差费实施4折费率优惠，对使用招商银行借记卡直接支付方式的前端基金转换费的补差费实施8折费率优惠，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0.6%或是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率执行。

2、后端转换费用：

后端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基金对应需收取的后端申购费两部分构成。

五、本公告有关基金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fullgoal.com.cn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88-0688或95105686（免长途话费）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信箱：public@fullgoal.com.cn

七、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5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协商，现决定旗下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13年4月25日起至2013年6月30日参加农业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范围及期限

2013年4月25日至2013年6月30日（法定基金交易日），凡投资者通过农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可享受相应费率优惠。

二、具体优惠费率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农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本基金费率请详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参加本次优惠活动的基金产品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农业银行：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2）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富国强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2013年4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强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强回报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10007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强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强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3年5月2日	
赎回起始日	2013年5月2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强回报定期开放债券A	富国强回报定期开放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00072	100073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2.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在开放期内接受投资者的申购和赎回申请。2013年5 月2 日为本基金的第1个受限开放日。

投资人可在开放期内的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开放期内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招募说明书中载明。

2.2申购、赎回的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除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自每个封闭期或运作周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该日），本基金进入开放期，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每个受限开放期为上一封闭期结束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个自由开放期为上一个运作周期结束后的5至20个工作日，自由开放期的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上一个运作周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如封闭期或运作周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自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开放期内因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而发生基金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将按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而暂停申购与赎回的期间相应延长。开放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基金管理人应在每次开放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开放期的开始与结束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且基金管理人或者注册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代销网点每个账户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元。

直销网点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000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20,000元；代销网点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网点进行交易要受直销网点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网点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元。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人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

3.2申购费率

（1）投资人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0.8%
100万元（含）—500万元	0.5%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笔

（2）投资者在申购C类基金份额时不需要交纳申购费用。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

4 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4.2赎回费率

（1）本基金A类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表：

赎回时点	赎回费率
受限开放期	1%
自由开放期	0%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扣除用于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为赎回费总额的100%。

（2）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赎回费。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

5 基金销售机构

5.1直销机构

本公司的直销机构：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上海投资理财中心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层；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021-20361818；

传真：021-20361544；

基金管理人将适时增加或调整直销机构，并及时公告。

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本公司网址（www.fullgoal.com.cn）。

5.2代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 其他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2013年5月3日，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网点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本基金首个受限开放日即2013年5月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年内，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季度对日为受限开放日。2013年5月2 日为本基金的第1个受限开放日，即在该日15:00 前接受办理本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开放日当日15:00以后不再接受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在每个运作周期内，除受限开放期以外，均为封闭期。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

2、在每个受限开放日，本基金将对净赎回数量进行控制，确保净赎回数量占该开放期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在［0，特定比例］区间内，该特定比例不超过10%（含）。在本基金的第一个运作周期即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起两年内，本基金在受限开放日（首个受限开放日，即为2013年5月2日）将对当日的净赎回数量进行控制，确保净赎回数量占该受限开放日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在［0，10%］区间内。如净赎回数量占比超过10%，则对当日的申购申请进行全部确认，对赎回申请的确认按照该日净赎回额度（即开放日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10%）加计当日的申购申请占该日实际赎回申请的比例进行部分确认。如净赎回数量小于零，即发生净申购时，则对当日的赎回申请全部确认，按照赎回申请占申购申请的比例对当日的申购申请进行部分确认。

3、基金管理人将于受限开放日后第2个工作日（2013年5月6日），在证监会指定媒体及公司网站上公告本次受限开放日申购、赎回实际确认情况。

4、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合理调整对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进行前述调整须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至少在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家指定报刊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6、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2年12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富国强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相关代销机构查阅《富国强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富国强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7、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8、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9、咨询方式：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www.fullgoal.com.cn。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将在2013年5月7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运作周年（第五个运作周年除外）的结束日。本基金成立于2012年5月8日，本基金的第一个运作周年自2012年5月8日起至2013年5月7日止，2013年5月7日为第一个运作周年的结束日。本次份额折算为本基金的定期折算，基准日为2013年5月7日。

二、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中小板A份额、申万中小板份额（包括场内份额与场外份额）。

三、份额折算方式

中小板A份额和中小板B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参考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对中小板A份额的基准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两份申万中小板份额将按一份中小板A份额获得基准收益的新增折算份额。

在分级运作期内的每个运作周年（第五个运作周年除外），将中小板A份额在运作周年结束日的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元部分，折算为场内申万中小板份额分配给中小板A份额持有人。申万中小板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两份申万中小板份额将按一份中小板A份额获得新增申万中小板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外申万中小板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申万中小板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内申万中小板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申万中小板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中小板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和申万中小板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1）中小板A份额

[illegible]

中小板A份额新增份额折算成申万中小板份额的场内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 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2）中小板B份额

每次定期份额折算不改变中小板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基金份额数。

（3）申万中小板份额

[illegible]

申万中小板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计入基金财产；申万中小板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 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四、份额折算期间的业务办理

（一）份额折算基准日（即2013年5月7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换、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下同）业务；配对转换业务及中小板A、中小板B正常交易。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申万中小份额基金份额净值和中小板A份额、中小板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并进行份额折算。

（二）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13年5月8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换、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中小板A暂停交易，中小板B正常交易。当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基金管理人为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3年5月9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中小板A恢复交易，中小板B正常交易。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3年5月9日中小板A的前收盘价为2013年5月8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01元）。由于中小板A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中小板A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基准收益后与2013年5月9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2013年5月9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

五、重要提示

由于中小板A份额期末约定应得收益折算成场内申万中小份额的份额数和申万中小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获得的新增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故持有较少中小板A份额数或场内申万中小份额数的份额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申万中小份额的可能性。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5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基金定投业务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买基金"）协商一致，自2013年4月25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好买基金开展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好买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开展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888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801
浙商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6802
浙商聚盈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	686868/686869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的代销机构申请，约定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代销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代销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各代销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三、费率优惠活动

客户通过好买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好买基金所代销的我公司基金（前端收费模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其费率参照办理申购业务的费率执行。其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享有最低4折优惠。若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折扣前的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者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四、优惠活动期间

自2013年4月25日起，结束时间将另行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相关情况：

1.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7-9908

公司网址：www.zsfund.com

2.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六、特别提示

1、好买基金保留对参与优惠的基金品种及折扣率进行调整的权利。

2、基金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定期定额投资是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滑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第二次理财方式。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5日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自2008年9月16日起，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3年4月24日起，本公司旗下的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适用指数收益法对其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进行估值。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暂停网上交易系统服务（仅限中国农业银行支付渠道）的公告

由于中国农业银行基金支付业务进行系统维护，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中国农业银行（包括通联中国农业银行、天天盈中国农业银行）支付渠道将2013年4月25日（周四）22:00时至4月26日（周五）02:00暂停服务。为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中国农业银行服务热线95599、通联支付服务网络有限公司服务热线4006695156、汇付天下有限公司服务热线4008202819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认购2013年无锡市惠山经济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的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2013年无锡市惠山经济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发行期间，向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了上述债券。此次发行承销团之一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本基金此次认购数量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认购数量
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3000万元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关于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于2013年"五一节"假期前两日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4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货币
基金主代码	25305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有关法律法规及《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的《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4月2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3年4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4月25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2]116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安货币A	国联安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53050	25305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赎回和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13年5月2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申购（不包括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不包括大额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即国联安货币A、国联安货币B单个账户单日累计申购、转换转入金额应不超过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如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超过上述限额的，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决定是否拒绝，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限额的调整带来不便及资金的损失。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五一节"假期前两日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且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如有疑问或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敬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公司网站www.gtja-allianz.com、www.vip-funds.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的有关规定，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布公告如下：

本公司旗下财通多策略稳健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了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帝龙新材，代码：002247）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财通保本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多策略稳健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可持续发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了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光正钢构，代码：002524）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非公开发行股票	认购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财通多策略稳健增长债券	帝龙新材	94782	1089993	0.09%	1237853	0.10%	1年
财通保本混合发起	光正钢构	100000	750000	0.24%	1127000	0.36%	1年
财通价值动量混合	光正钢构	300000	2250000	1.32%	3381000	1.98%	1年
财通多策略稳健增长债券	光正钢构	1000000	7500000	0.66%	11270000	0.99%	1年
财通可持续股票	光正钢构	1200000	9000000	2.87%	13524000	4.31%	1年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4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英大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650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4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英大纯债债券A	英大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50001	650002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3]126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3年3月21日至2013年4月19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3年4月2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993		
份额级别	英大纯债债券A	英大纯债债券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810,902,674.28	683,814,814.04	1,494,717,488.32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318,970.18	248,153.90	567,124.08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810,902,674.28	683,814,814.04	1,494,717,488.32
	利息结转的份额	318,970.18	248,153.90	567,124.08
	合计	811,221,644.46	684,062,967.94	1,495,284,612.4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7,961.70	4,003.67	11,965.37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其中：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3年4月24日			

注：募集期间募集及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已全部计入投资者账户，归投资者所有。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ydamc.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90-52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特此公告。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